

密云经济开发区兴源街 9 号厂房及附属用房项目（1#厂房等 5 项）多测合一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HSBJ24D-047-24-145）

项目所在地区：北京市, 县, 密云县

一、招标条件

本密云经济开发区兴源街 9 号厂房及附属用房项目（1#厂房等 5 项）多测合一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0.5 万元，招标人为北京中关村密云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编号：HSBJ24D-047-24-145 预算金额：30.5 万元 服务内容：对密云经济开发区兴源街 9 号厂房及附属用房项目（1#厂房等 5 项）进行工程规划阶段和施工阶段、竣工验收与不动产登记阶段的多测合一测绘工作。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至合同服务内容结束。项目所在地区：北京市密云区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密云经济开发区兴源街 9 号厂房及附属用房项目（1#厂房等 5 项）多测合一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密云经济开发区兴源街 9 号厂房及附属用房项目（1#厂房等 5 项）多测合一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备国家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且专业范围包括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



的投标；

9.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3月28日09时00分到2024年04月03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领取，请于2024年3月28日至2024年4月3日，每日上午9:00分至11:30分，下午13:30分至16:00分（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8号金丰和商务苑C座607室，提供以下资料：1. 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2. 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法定代表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提供），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委托代理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提供）（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需注明：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项目名称。授权委托书须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磋商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08日13时30分

递交方式：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8号金丰和商务苑C座607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08日13时30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8号金丰和商务苑C座607室

七、其他

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不涉及开标环节，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4年4月8日13时30分

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8号金丰和商务苑C座607室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中关村密云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密云区滨河路178号院3号楼

联 系 人：周工



